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22日以电话和网络传输方式发出。
- 2、会议于2020年7月3日下午3点30分在公司总部六楼第一会议室现场召开。
- 3、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
- 4、会议由董事崔岩主持，监事会成员列席本次会议。
- 5、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选举崔岩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根据《公司章程》第八条“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管理层在工商管理部门进行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登记等后续工作。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董事长崔岩提名，并经研究讨论，聘任徐朋业为公司总经理。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总经理徐朋业提名，并经研究讨论，聘任傅江、杨文刚、李俊山、王基壮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雅静为公司财务总监。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董事长崔岩提名，并经研究讨论，聘任薛晓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秘书。

薛晓江本人相关资料已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研究讨论，聘任刘斌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6、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现对相关人员作相应调整。调整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1）战略决策委员会（5人）：

主任委员：崔岩 委员：徐朋业、范存艳、马永霞、李俊山

（2）提名委员会（3人）：

主任委员：李卓 委员：范存艳、徐朋业

（3）审计委员会（3人）：

主任委员：梁杰 委员：李卓、马永霞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人）：

主任委员：范存艳 委员：梁杰、李俊山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议案1至议案6选举或聘任的当选人员，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附件：1、董事长、高管、证券事务代表简介

2、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通讯方式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4日

附件 1：董事长、高管、证券事务代表简介

崔岩：男，汉族，55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航空工业部第六零六研究所助理工程师；沈阳计算机联合公司规划处工程师、主任科员；长白计算机集团公司驻香港办事处总经理；长白计算机集团公司科技部部长；长白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长白计算机集团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长白计算机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纪委书记；沈阳星光建材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沈阳工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公司董事长；沈阳盛京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沈阳星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其本人不持有惠天热电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除任职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未曾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及高管的情形。

徐朋业：男，汉族，44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沈阳东宇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沈阳惠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煤炭有限公司董事长；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沈阳供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兼总经理；沈阳盛京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沈阳惠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其本人未持有惠天热电股份；与惠天热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除任职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2018年曾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的通报批评，除此外未受到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形式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管的情形。

傅江：男，56岁，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沈阳市第二热力供

暖公司自控处副处长、调度室主任，公司第二供暖部副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其本人持有惠天热电股份4000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未曾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管的情形。

杨文刚：男，55岁，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沈阳市热力工程设计研究院土建室主任、经营副院长，沈阳惠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常务副经理、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沈阳热力工业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目前，其本人未持有惠天热电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未曾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管的情形。

李俊山：男，汉族，51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企管处副处级员；证券管理部副部长、证券管理部经理；企管部经理，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公司党委委员。

截至目前，其本人未持有惠天热电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2018年曾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的通报批评，除此外未受到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形式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管的情形。

王基壮： 男，汉族，52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第五供暖分公司生产经理、第六供暖分公司生产经理及经理；公司副总经理；沈阳惠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煤粉炉工程指挥部副指挥。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煤炭有限公司、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其本人未持有惠天热电股份；与惠天热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除任职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未曾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管的情形。

王雅静： 女，汉族，49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公司证券管理部职员、财务管理部会计、审计监察部经理、财务管理部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其本人未持有惠天热电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未曾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管的情形。

薛晓江： 女，汉族，54岁，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副高级工程师，具有董秘资格。曾任：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经营管理部经理；财务管理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公司证券管理部经理。

截至目前，其本人未持有惠天热电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未曾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管的情形。

刘斌： 男，汉族，47岁，中共党员，大专学历，经济师、具有董秘资格、证券从业资格。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续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其本人未持有惠天热电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证代职务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未曾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证代的情形。

附 2：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通讯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 名	薛晓江	刘斌
办公电话	024-22939691	024-22928062
传 真	024-22939480	024-22939480
通信地址	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 47 号	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 47 号
邮政编码	110014	110014
电子信箱	htrdxxj@126.com	htrdlb@21cn.com